

欧盟因在六个国家的侵权行为将瓦格纳集团列名

2021年12月13日，欧盟将瓦格纳集团、八名个人和三个实体列名，认定瓦格纳应对在乌克兰、叙利亚、利比亚、中非共和国、苏丹和莫桑比克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负责，包括酷刑以及法外、即决或任意处决和杀害。2023年2月25日，欧盟又增列了与瓦格纳在中非共和国、苏丹、马里和乌克兰的活动有关的11名个人和7个实体。

UKRAINE EVIDENCE HUB
乌克兰境外
截至 2026年10月15日

证明程度

官方归因

某国政府、检察机关、欧盟、北约或联合国机构已正式点名俄罗斯、其情报部门或其国家支持的部队。这是该机构的立场，而非判决。

认定方

欧盟理事会，根据全球人权制裁制度作出的第(CFSP) 2021/2197号决定和第(EU) 2021/2194号条例（2021年12月13日）；2023年2月25日的进一步法律文书。

最新

列名已延续；截至2026年10月，未发现瓦格纳被除名。

与对乌克兰战争的关联

欧盟的列名明确涵盖瓦格纳在乌克兰以及在非洲和叙利亚的侵权行为。

来源

- A** 欧盟理事会：欧盟对瓦格纳集团实施限制性措施 · 2021-12-13
<https://www.consilium.europa.eu/en/press/press-releases/2021/12/13/eu-imposes-restrictive-measures-against-the-wagner-group/>
- A** EUR-Lex：理事会决定（CFSP）2021/2197 · 2021-12-13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uri=CELEX:32021D2197>
- A** 欧盟理事会：瓦格纳集团——理事会增列11名个人和7个实体 · 2023-02-25
<https://www.consilium.europa.eu/en/press/press-releases/2023/02/25/wagner-group-council-adds-11-individuals-and-7-entities-to-eu-sanctions-lists/>

我们的诉求

(致会员国)

- 支持联合国在马里、中非共和国和利比亚的调查。
- 在独立监测被终止的地方恢复联合国独立监测。
- 将非洲军团及其指挥官作为瓦格纳集团的继承者予以制裁。

状态分为四个证明程度：法院认定 · 官方归因 · 已起诉 · 涉嫌（涉嫌案例仅列于网站页面）。A级 = 法院、联合国机构、国际组织 · B级 = 政府、检察机关 · C级 = 媒体和调查人员。更正： evidence@ukraine-evidence.org



网站页面 · 更正